

第八次全州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田格斯 罗延京) 1月18日,第八次全州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总结全州“七五”普法工作,安排部署全州“八五”普法工作。州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州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组长洛珠南杰出席会议并讲话。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斯琴夫、副州长胡朝琦,州政协副主席段相宏出席会议。

会议要求,强化政治引领,推动新时代全民普法守正创新。要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普法工作首要政治任务,从百年党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用好依法治国特别是法治宣传教育宝贵经验,统筹推进“八

五”普法各项工作,确保中央、省、州关于全民守法普法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重点做到“三新”,把握新判断、落实新要求、满足新期待;聚焦重点,着力提高普法教育针对性实效性,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精力聚焦到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四地”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一优两高”,深度践行“四州战略”发展大局,把普法融入法治实践、融入基层治理、融入日常生活、融入全面依法治州全过程,因时制宜、精准施策,主要突出“三个重点”,突出重点内容、突出重点对象、突出创新新机制;统筹谋划,落深落实落细“八五”普法规划,各地区、各部门要围绕“八五”普

法规划确立的目标,牢牢把握服务大局这个基本导向,保障民生这个核心,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科学精准施策,把“八五”普法责任放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在行动上,重点做到“三个强化”,强化思想认识、强化统筹协调、强化基层工作。要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在加强宣传引导中弘扬法治精神、汇聚法治力量、提高法治水平,以高质量普法促进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会议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抓好

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为新时代做好全民普法工作奠定坚实基础。要抓紧谋划本地区本行业五年普法愿景,要强化组织实施,回应人民群众对“八五”普法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推动“八五”普法工作走深走实,为深度践行“四州战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海西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州委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副组长、成员;全州落实普法责任制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人,全州普法依法治理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代表参加会议。

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各地区设立分会场。

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李淑娟 罗延京) 1月17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结束之后,我省随即召开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

会议强调,安全生产事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社会大局稳定,是必须坚守的底线。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理直气壮、标本兼治、从严从实、守住底线、责任到人”的工作要求,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要把“安全第一”的弦拧得更紧,时刻保持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的敏锐和谨慎,坚决根治安全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广泛深入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宣传,及时发现隐患和风险,一项一项拿出针对性整改措施,确保改到到位、防到底。要把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抓得更细,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突出抓好重点行业安全治理,严防煤矿安全事故发生,扎实开展全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着力消除建筑施工中高空、地面和地下施工安全隐患,提升处置各类消防突发事件能力。大力开展“两个集中治理”,聚焦燃气源头安全,进行排查、体检和整治,结合排查情况抓紧研究管道老化改造提升方案,做好智能化安全预报预警工作,保障燃气管线安全稳定运行。深入排查化工企业风险隐患,提升化工企业全链条安全水平。着力抓好重点时段安全监管,抓好烟花爆竹各环节安全监管,全力保障道路交通安全,依法打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做好应对各类自然灾害安全工作,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重点关注森林草原防火,织密织牢防火管控网,完善应急预案,抓好应急演练,确保第一时间科学稳妥处置各类突发情况。要把安全责任压得更实,完善责任落实机制,全面落实属地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形成完整的责任链条。持续深化法治建设,着力加大源头风险管控力度,稳步推进执法规范化。

会议要求,春运大幕开启,春节临近,全省“两会”召开在即,全省上下一定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强公共安全管理,抓好社会治安综合防控,加强应急值守、信息报送、救援准备等各项工作,防范金融风险,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结束后,州委常委、副省长姜军要求,州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要强化政治站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防范措施,狠抓各项工作落实;强化安全底线,筑牢安全铜墙铁壁,为海西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全力推动区域公共品牌知名度

本报讯(记者 索南江措) 近日,记者从州商务局了解到,为进一步提升“神奇柴达木”区域公共品牌知名度,州商务局组织海西中石油、中石化,格尔木中石油、中石化销售分公司及州内农畜产品生产企业就发挥好中石油昆仑好客和中石化易捷平台推介“神奇柴

木”品牌召开座谈会,经营枸杞、藜麦、牛羊肉的14家相关企业应邀参加。

围绕提升“神奇柴达木”区域公共品牌知名度这一主题,在对接座谈会上,海西中石油、中石化和格尔木中石油、中石化就利用加油站“柴达木特色专柜”优势拓宽和企业合作的深度广度

积极建言献策,柴达木农畜产品经营企业从基本情况、产品优势、供货能力等方面介绍了企业优势条件。

提振区域公共品牌农产品要加快解决从“被动销售”到“主动营销”的路径转变,通过改变思维,改变销售方式,将单一的销售渠道多样化,让优质的海

西特色产品走出去。州商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一如既往地和生产商搭建渠道、为油品企业提供良好的供应链及配套服务,做“1+1>2”的聚变文章,实现“神奇柴达木”区域公共品牌产品走出去、卖得远、卖得好的目标,帮助农牧民实现增收致富。

都兰 全方位提升党史学习教育质效

本报讯(记者 马春香 通讯员 李文博) 都兰县坚持在组织领导、学思践悟、载体创新、宣传引导、为民办事等方面持续发力,全方位提升党史学习教育质效。

学思践悟到位,理论学习突出“深”。充分利用县委常委会议、县级领导干部学习会等线下课堂,先后组织召开党史学习教育集中学习会、开展专题研讨和“四史”专题宣讲。广泛依托学习强国等指尖课堂,引导广大党员进行“微量学习”。同时,用好用活莫河驼场、巴隆乡昆仑铁骑等州内红色课堂,创新打造陈毅在都兰红色教育基地和

香日德柴达木第一镇历史陈列馆,全县172个党组织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党员政治生日等活动,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掀起热潮。

点面结合到位,活动载体突出“新”。开发推广党史学习测试App,为全县4800余名党员干部提供移动平台,开设党史学习教育“电视问政”栏目,同步在农牧区开设“帐篷学堂”,深入党员群众家中送书、送学、送教。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主题征文活动、红歌大赛等活动;开展“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农民丰收节等群众性系列活动,

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传承红色基因,助推党史学习教育见行见效。

宣传引导到位,氛围营造突出“浓”。利用锦绣都兰微信公众号、县融媒体中心等县级宣传载体,创新开设《贯彻总要求、提振精气神》《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专栏,在微信公众号、抖音平台转发红色电影、红色歌曲和相关文章,同步利用电子屏、横幅、学习园地等开展广泛宣传。同时,制作印发党史学习教育口袋书,方便全县党员干部随时带、随时看、随时学、随时记,不断扩大党史学习教育宣传面。

服务措施到位,为民办实事突出“实”。制定印发《都兰县关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以及《都兰县2021年10件民生实事工程责任清单》等三张清单,聚焦十大民生工程,全力推进44项年度重点工作,建立县级领导为群众办实事和重点项目联点等4项清单,确定党史学习教育系列调研课题64个,广泛征求农牧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制定支部及党员承诺践诺清单,累计完成为民办实事事项938件,承诺践诺699件,切实维护好农牧民群众根本利益,确保党史学习教育取得显著成效。

天峻 变冬闲为冬忙 促进就业服务忙

本报讯(记者 索南江措) 近日,记者从天峻县就业服务局了解到,为做好元旦、春节期间促就业服务活动,推动就业政策落实服务落地,帮助企业招聘到合适的人才,满足群众就业需求,天峻县就业服务局积极搭建用工对接平台,解决企业招工难题,为城乡富余劳动力实现就近就近转移就业服务。就在几天前,天峻县就业服务局协助举办了天峻县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人员招聘考试。

天峻县就业服务局认真部署落实此次招聘考试,通过“天峻人社”微信公众平台向社会发布公开招聘信息。并根据用人单位岗位需求组织考试报名

及资格审查。为确保考试公平公正,笔试、面试均由就业局、民政局纪检委员全程监督,同时邀请县委纪检委员全程监督。据悉,专场招聘考试共有133人参加,通过两轮考试将有14名考生步入社会救助服务经办岗从事社会救助工作。

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本次专场招聘考试的顺利实施,进一步解决了天峻县就业困难人员就近就地就业问题,还为基层社会救助岗位注入了新鲜的血液,为高效优质开展社会救助工作奠定了基础。下一步,天峻县就业服务局将持续组织开展“变冬闲为冬忙”系列专项服务活动,全力做好就业创业帮扶工作。

简讯

本报讯(记者 田格斯 通讯员 蔡格次力) 近日,都兰县政协与新华街社区联合举办“迎新春·爱环保·促团结”联谊活动。

联谊活动分文艺演出和趣味游戏两个环节进行,活动中县政协办与都兰县新华街社区工作人员、社区居民、老年协会为大家带来了精彩的文艺演出,“套圈图”“蒙眼画鼻子”“传话”等趣味游戏,为大家营造了良好的互动氛围,增进了机关与社区、党员群众之间交流联系。

本报讯(记者 查宝音) 近日,德令哈市人民法院与柴达木农村商业银行“法银深度合作中心”在柴达木农商银行正式挂牌成立。中心成立后,将以维护区域金融稳定和人民切身利益为出发点,着力防范化解银行不良资产,避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

本报讯(记者 吴婷婷 通讯员 何婷)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进一步深刻领会全会精神的核心要义和丰富内涵,都兰县采取“分众式、乡土式、文艺式、网络式”四种方式,推进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走深走实、入脑入心。

通过互动式、答疑式等方式,聆听社情民意,提升宣讲渗透力,打通党的创新理论宣传教育“最后一公里”。运用新媒体开展“微宣讲”,推动学习全覆盖。制作了一批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宣讲微视频、新媒体产品,在抖音、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上刊播,扩大宣讲覆盖面及影响力。开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栏,刊发报道动态新闻、主要做法和典型经验,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乌兰 组织民营企业企业家开展节前慰问活动

本报讯(记者 才格增) 近日,在乌兰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的倡议下,乌兰县民营企业负责人积极响应号召,走进乌兰县敬老院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老人们送去藜麦、牛奶、羊肉、水果蔬菜等慰问品。

爱心企业的关心慰问不仅为敬老院增添了色彩,更温暖了老人们的心,他们用实际行动践行对孤寡老人及残疾人的关心,将温暖送到老人的心里,体现了企业高度社会责任感,增强了企业的爱心凝聚力。各企业负责人纷纷表示,今后将持续关注和关心老人们的生活,积极参加县工商联组织的各类社会公益事业,在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不忘回报社会,为打造“绿色之城、活力之区、幸福之地、平安之域”的多彩乌兰高质量发展贡献民营企业力量。



赛纳村 “小家政”撬动“大战略”

本报记者 才格增

乌兰县柯柯镇赛纳村以党的建设为引领,抢抓机遇、主动作为,推进“一村一品”产业发展,实现村集体经济由“输血型”向“造血型”转变,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向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拓宽群众增收渠道。

“小家政”带动“大发展”

充分发挥党建在引领经济发展和社会管理中的统领作用,团结带领全村党员群众在“党建+产业扶贫”模式下发展壮大建材市场村集体经济规模,换届选举后,新一届村“两委”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在镇党委政府的引导和支持下,赛纳村结合村情实际,致力于打造“党建+家政服务”发展模式,注资创办了乌兰赛纳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以农村妇女、建档立卡户、边缘户为主要对象,发布招聘信息,实现农村妇女转

移就业,使他们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增收致富,为群众创业就业打开新门路,为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打下更加坚实的基础。

“小家政”培育“大队伍”

为推动公司步入发展正轨,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相关部门的积极协调下,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1月30日,赛纳村成功举办了为期30天的家政服务技能培训班,参训人员共50余人,培训班围绕家居清洁、洗烫保管衣物、婴幼儿、老年人、病人护理等方面进行专题辅导,可满足县域内专业化家政服务业市场需求。引导和鼓励农村劳动力及家庭妇女就业,培育家政服务的专业队伍,促进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小家政”志愿“大服务”

为了让村内老年人过上幸福、祥和、安康的春节,赛纳村组织家政人

员为村内空巢老人提供家政志愿服务,进行“试营业”,为正式营业做准备。在老人家中,志愿者们有序地帮着老人打扫卫生、擦玻璃……踊跃演示实操技能,家政服务人员表示,此次家政服务让他们学有所获,学有所得,学以致用,同时,通过发挥家政行业专业服务的优势,为有困难的群众提供力所能及的家政服务,为公益事业贡献力量。

“小家政”描绘“大未来”

迈上新征程、谱写新篇章,在新时代的赶考之路,柯柯镇赛纳村正在书写新的民生答卷,赛纳家政服务有限公司试营业接单中,为正式开张营业做万全准备。下一步,柯柯镇赛纳村将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做好店面装修等工作,将“家政服务”打造成为助力乡村振兴的强力引擎,更好发挥稳就业、惠民生、促振兴作用,用“小家政”撬动“大战略”。



海西普法专栏

民法典问答

◆问:老王去世后,有人在网上对其侮辱诽谤,家属能否维权?

答:可以。

《民法典》第九百九十四条规定,死者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隐私、遗体等受到侵害的,其配偶、子女、父母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死者没有配偶、子女且父母已经死亡的,其他近亲属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

◆老王意外离世,他生前曾想在死后捐献器官、遗体,但未留下书面材料和遗嘱,这时他的家人能决定捐献吗?

答:死者配偶、成年子女、父母可以共同决定捐献。

《民法典》第一千零六条规定,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有权依法自主决定无偿捐献其人体细胞、人体组织、人体器官、遗体。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强迫、欺骗、利诱其捐献。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依据前款规定同意捐献的,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也可以订立遗嘱。

自然人生前未表示不同意捐献

的,该自然人死亡后,其配偶、成年子女、父母可以共同决定捐献,决定捐献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问:李先生生前先后立了多份遗嘱,内容不同,应该以哪份遗嘱为准?

答:以最后的遗嘱为准。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四十二条规定,遗嘱人可以撤回、变更自己所立的遗嘱。立遗嘱后,遗嘱人实施与遗嘱内容相反的民事法律行为的,视为对遗嘱相关内容的撤回。立有数份遗嘱,内容相抵触的,以最后的遗嘱为准。

◆问:老王想以录音录像的方式立遗嘱,应该怎么做?

答:《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七条规定,以录音录像形式立的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录音录像中记录其姓名或者肖像,以及年、月、日。

中共海西州委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海西州司法局 主办

遗失:天峻县诚利源串香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6328050000903)不慎遗失,声明作废。